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yuany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3)

**辭任及委任非執行董事
及
審核委員會之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起，

- (i) 沈清麗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ii) 呂迪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辭任非執行董事

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沈清麗女士（「沈女士」）因需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他工作，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

沈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鳴謝沈女士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呂迪先生（「呂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

呂先生之履歷如下：

呂先生，33歲，為本集團的副總經理。呂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項目投資以及資本市場運作。

呂先生在投資及資本市場有逾7年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任職於深圳前海黑天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基金經理。呂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與華泰金控投資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任職及其最後職位為研究員，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在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代表。

呂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畢業於澳州迪肯大學取得商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彼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在澳州悉尼大學取得商學碩士學位，主修金融和銀行。

呂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彼須按章程細則及聯交所 GEM 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輪席告退。根據章程細則，呂先生將任職至獲委任後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呂先生享有年薪360,000人民幣，有關款額乃參考其背景、資格、經驗、於本公司承擔的責任範圍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i)呂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 呂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 呂先生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呂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關委任呂先生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呂先生加入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之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起，

- (i) 沈女士於呈辭非執行董事後，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ii) 呂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紫元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俊深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深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張俊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呂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峰先生、李鎮生先生及周兆恒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有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ziyygroup.com。